

退還保證金申請書及收據

申請書

本公司(行)參加「110年委託高雄市政府試辦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」回收廢棄漁網標售案投標，倘未得標、廢標、流標或停止開標，

請將保證金以下列方式退還：

簽開市庫支票方式退還。

第五聯單蓋妥主辦機關印章退還(限以電匯款繳納保證金者)。

電匯款方式退還。

還退本廠商所繳納之原票據或郵政匯票(票據號碼)。

此 致
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

投標廠商： 蓋章

廠商負人： 蓋章

廠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.....

收 據

